

吕梁市直工委关于开设“衙门习气”专项治理投诉举报监督专线的公告

为贯彻落实中央、省委、市委层面整治形式主义为基层减负专项工作机制会议精神,持续深化市直机关作风建设,市直工委开设投诉举报监督专

线,专门受理对市直机关公职人员在履行公务过程中作风漂浮、政德失范;服务不优、行政失当;贪图享乐、清廉失守等作风方面问题的投诉举报。

投诉举报电话:0358-8221227
邮箱:llszjgw@163.com

中共吕梁市直机关工委
2024年4月10日

中共中央办公厅 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加强社区工作者队伍建设的意见

(2024年3月28日)

加强社区工作者队伍建设,事关保障人民安居乐业,事关维护社会安定有序,事关巩固党的长期执政根基,对于加强基层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建设具有重要意义。为进一步加强社区工作者队伍建设,经党中央、国务院同意,现提出如下意见。

一、总体要求

加强社区工作者队伍建设,要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全面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基层治理的重要论述,坚持和加强党的全面领导,坚持为民服务、坚持专业化方向,坚持激励和约

束并重,着力健全职业体系、加强能力建设、完善管理制度、强化激励保障,打造一支政治坚定、素质优良、敬业奉献、结构合理、群众满意的社区工作者队伍,为加强和完善社区治理提供坚实人才支撑。

用5年左右时间实现以下主要目标:社区工作者职业体系基本建立,能力建设不断强化,管理制度更加科学,激励保障机制愈加健全,关心关爱社区工作者氛围日益浓厚;社区工作者政治素质、履职能力、工作作风全面加强,队伍结构持续优化,收入待遇合理保障,职业认同感和自豪感切实增强,为民爱民、干事创业的精神进一步提升。

二、健全职业体系

1.明确人员范围。本意见所称社区工作者,是指在社区从事党建、治理、服务工作的全日制专职工作人员,主要包括社区党组织成员、社区居民委员会成员中的专职人员(以下简称社区“两委”专职成员)和社区专职工作人员。社区“两委”专职成员按照有关规定产生;社区专职工作人员由地市级或县级统一组织招聘,街道(乡镇)集中管理,社区统筹使用。规范相关部门(单位)多头设岗招聘行为,此前招聘的在社区工作的网格员等专职人员,符合条件的可按照公开

招聘规定聘用为社区专职工作人员,县级层面统筹原招聘部门(单位)相关人员经费予以保障。

2.严格政治把关。坚持把政治标准放在首位,吸收拥护中国共产党的领导、思想政治素质好、遵纪守法、热心为居民群众服务的人员进入社区工作者队伍。选配强社区党组织书记,建强社区“两委”班子,做到政治过硬、敢于担当、善于治理、群众信任。建立健全社区党组织书记后备人才库,注重从优秀社区专职工作人员中培养社区“两委”专职成员后备力量。

3.优化工作力量配置。各地按照每万城镇常住人口拥有社区工作者18人的

标准配备,市地级或县级层面实行总量控制,定期动态调整。招聘社区专职工作人员遵循公开公平、竞争择优原则,鼓励就近就便、职住兼顾。积极吸纳高等学校毕业生、退役军人、社会工作专业人才培养,持续优化社区工作者队伍结构。街道(乡镇)可根据社区规模、人口结构、工作任务等,对所辖社区配备的社区专职工作人员进行统筹调配。推动机关事业单位选派干部到社区挂职或任职,探索建立新入职公务员到社区锻炼机制。

4.推动职业水平与岗位等级衔接联动。研究制定社区工作者国家职业标准,科学评价社区工作者能力水平。支

持社区工作者参加全国社会工作者职业资格考试和评审。探索建立社区工作者能力水平与相关职业技能等级等的双向比照认定机制。着力建立健全梯次发展、等级明晰、科学合理、运行有效的社区工作者岗位等级序列。根据社区工作实际情况划分岗位类别,每类岗位依据岗位职责、社区工作年限、职业水平、学历层次等划分若干等级,岗位等级随着岗位晋升、社区工作年限增加、职业水平提高相应提升。省级或市地级层面明确岗位等级序列设置,建立省内互认机制,省内流动的,社区工作年限可累计计算。(下转4版)

吕梁市第三次妇女代表大会开幕

孙大军樊清华讲话 张广勇出席 张利锋主持



图为吕梁市第三次妇女代表大会开幕现场。

记者 王益炜 薛志雄 摄

本报讯(记者 李雅萍)4月11日,吕梁市第三次妇女代表大会开幕。市委书记孙大军,省妇联党组成员、副主席樊清华出席会议并讲话。市委副书记、市长张广勇,市人大常委会主任刘振国,张欣宁、田安平、王阳平等市四大班子领导出席。市委副书记张利锋主持。

孙大军代表市委向大会的召开表示热烈祝贺,向全市广大妇女和妇女工作者致以亲切问候。他指出,过去五年,全市各级妇联组织坚决贯彻党中央决策部署和省委、市委工作要求,着力凝聚广大妇女团结奋进的强大力量,着力维护妇女儿童合法权益,着力发挥妇女在社会生活和家庭生活中的独特作用,着力推进妇联改革向纵深发展,切实履行引领、服务、联系职责,深入推进“巾帼建功”系列活动,妇联组织政治性、先进性、群众性不断增强。全市广大妇女深耕于科技创

新、转型发展的最前沿,投身到脱贫攻坚、乡村振兴的主战场,奋战在抗疫斗争、防汛救灾的第一线,凝聚起文明创建、基层治理的正能量,在全市经济、政治、文化、社会等各方面各领域演绎着巾帼奋斗的别样精彩,充分展现了吕梁女性勤劳坚韧、奋发有为的时代风采,为吕梁改革发展稳定作出了重要贡献。

孙大军强调,建设美丽幸福吕梁需要全市人民共同努力,离不开妇女同胞“半边天”的作用。希望全市各级妇联组织和广大妇女群众坚持不懈用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武装头脑,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妇女儿童和妇女工作的重要论述,以巾帼不让须眉之志奋进新征程、展现新作为、创造新业绩。要在推动高质量发展中展现巾帼担当,紧扣高质量发展这一新时代的硬道理和推进中国式现代化这个最大的政治,自觉承担起

时代赋予的使命,忠实践行新发展理念,围绕中心、服务大局,在我市经济发展、科技创新、文化教育、民主法治、乡村振兴、基层治理等各领域各方面彰显妇女群众的智慧和力量。要在引领社会风尚中展现巾帼风采,自觉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传承弘扬中华优秀传统文化、革命文化、社会主义先进文化,发挥妇女独特作用,扎实推进移风易俗,坚持婚事新办、丧事简办、余事不办,深化殡葬和祭祀改革,推动形成文明新风;从家庭做起,积极践行简约适度、绿色低碳的生活方式,促进文明习惯养成和生态文明建设;自觉开展党纪学习教育,培养“廉内助”,塑造好家风,助力清廉吕梁建设;积极参与志愿服务,增进邻里和睦、社区和谐,为建设文明城市贡献更大力量。要在增强本领能力中展现巾帼气质,把人生理想、家庭幸福融入国家富强、民族振兴的伟业之中,立

足岗位学习新思想、掌握新技能、拓宽新视野,优化知识结构,提升职业素养,发扬勤劳智慧、勇挑重担、吃苦耐劳的优良传统,展现新时代吕梁女性自尊、自信、自立、自强的新形象。

孙大军强调,妇女事业是党的事业的重要组成部分,妇女工作始终是党的群众工作的重要内容。市委将一如既往地重视、关心妇女工作,进一步加强对妇联工作的领导,不断为妇女事业和妇女工作创造良好条件。全市各级党委、政府要大力支持妇联组织依法依章开展工作,更好发挥妇联组织的作用,严厉打击侵犯妇女权益的违法犯罪行为,为妇女释放创造活力、实现自我价值搭建平台,促进妇女权益更有保障、人生更加出彩、生活更加幸福。

樊清华对吕梁妇女事业和妇女工作取得的长足进步给予充分肯定。她希望吕梁各级妇联组织高举伟大旗帜,引导广大妇女坚定不移跟党走、听党话、跟党走,争当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的坚定信仰者和忠实实践者。服务中心大局,团结引领广大妇女在科技创新、乡村振兴、就业创业、生态保护等重大任务中发挥聪明才智、争创一流业绩,为加快建设美丽幸福吕梁贡献巾帼智慧和力量。勇担重要任务,充分发挥妇女在家庭家教家风建设中的独特作用,强化代表和维护妇女权益、促进男女平等和妇女全面发展的基本职能。持续深化改革,加强队伍建设,切实把妇联组织建设成为党开展妇女工作的得力助手、妇女群众信赖依靠的温暖娘家。

开幕会上,共青团吕梁市委负责同志代表人民团体致贺词。市妇联负责同志代表市妇联第二届执行委员会作了题为《高举旗帜担使命 踔厉奋发建新功 动员引领广大妇女为加快建设美丽幸福吕梁而团结奋斗》的工作报告。来自全市各行各业妇女群众代表、市直有关单位和各人民团体负责同志参加会议。

展新时代“枫桥经验”,加强人民调解组织建设,加强公调、检调、诉调对接,发挥好各级综治中心职能作用,有效化解各类矛盾纠纷。要认真践行司法为民理念,加大涉众案件执行力度,扎实做好政法惠民实事,不断提升司法满意度。要统筹平安法治力量,推动政法力量下沉、重心下移,夯实平安吕梁基层基础。要常态化推进扫黑除恶,加强涉黑涉恶问题处置,深化重点行业领域整治,坚决铲除黑恶势力滋生土壤。要抓实队伍建设,加强日常监督管理,规范执法司法行为,切实树立新时代政法队伍良好形象。

2024年第一期“吕梁大讲堂”举行

孙大军主持



图为2024年第一期“吕梁大讲堂”会场。

记者 王益炜 摄

本报讯(记者 李雅萍)4月11日下午,我市举行2024年第一期“吕梁大讲堂”,邀请国防大学教授作专题报告。市委书记孙大军主持。市委副书记张利锋、市人大常委会主任刘振国等市四大班子领导以及市直单位主要负责人,吕梁军分区、武警支队中层以上干部参加。

孙大军强调,全市各级党委(党组)要全面贯彻落实总体国家安全观,进一步加强党管武装工

作,全力推动我市国防动员事业再上新台阶。要深入开展全民国防教育,发挥我市丰富的红色资源优势,拓宽教育渠道,深化内容创新,强化领导干部国防教育,深化青少年国防教育,广泛开展群众性国防教育活动。要扎实抓好新一届全国“双拥模范城”创建工作,持续激发全市人民爱国拥军热情,不断巩固发展军民团结的良好局面。

强化协同联动 提升气象服务能力

市政府与省气象局签署推进气象高质量发展战略合作协议

张广勇胡博出席签约仪式

本报讯(记者 刘子璇)4月11日,市政府与省气象局签署推进气象高质量发展战略合作协议。市委副书记、市长张广勇,省气象局党组书记、局长胡博代表双方签署协议。副市长庞明明主持,省气象局副局长秦爱民参加。

签约仪式上,张广勇代表市委、市政府向省气象局局长长期以来给予吕梁的帮助支持表示感谢。他说,近年来,在省气象局的支持帮助下,吕梁市持续加大政策支持和资金投入力度,基本建成了结构完善、布局科学、保障有力的气象服务体系,气象服务经济社会发展能力不断提升,防灾减灾“第一道防线”的作用更加凸显,为全市农业生产、灾害防御、应急抢险、生态环保等工作作出了不可替代的重要贡献。当前,吕梁正处在推动高质量发展、深化全方位转型的关键期,迫切需要更优质、更精准、更高效的气象服务。真诚希望省气象局一如既往地关心吕梁,在项目上大力支持,在业务上积极指导,在政策上充分倾斜,为吕梁高质量发展贡献更大的气象力量。期盼双方进一步加强沟通对接,健全联动机制,尽快把“协议书”变成“履约书”,把“规划单”变成“项目单”。吕梁

将以本次签约为契机,坚持把气象工作作为重要任务来部署,持续强化政策资金保障,及时协调解决困难问题,全力推动吕梁气象事业再上新台阶。

胡博感谢吕梁市委、市政府长期以来对气象事业发展给予的支持。他表示,此次签署战略合作协议,是落实省委、省政府推进气象高质量发展有力行动。省气象局将全面落实战略合作协议内容,完善合作机制,统筹资源力量,与吕梁在政策、人才、科技、项目、资金等方面加大支持力度,共同推进更深层次、更高水平、更多领域的局市合作,全面提升气象服务保障吕梁经济社会发展的能力和水平,不断加快吕梁气象能力现代化建设,推动吕梁气象高质量发展成为全省的“示范地”“排头兵”。

根据协议,双方将立足吕梁高质量发展需求,通过完善气象基础设施和业务服务体系,在保障生命安全、赋能生产发展、护航生活富裕、助力生态良好等领域开展深度合作,不断提高气象基础能力和服务保障水平,到2025年,形成与吕梁全方位高质量发展和人民生活需求相适应,具有吕梁特色的更高层次的气象现代化体系。

市委政法委员会全体会议召开

张利锋主持并讲话

本报讯(记者 罗丽)4月11日,市委政法委员会2024年第一次全体会议召开,集中学习习近平总书记近期重要讲话精神和《习近平关于总体国家安全观论述摘编》,审议《中共吕梁市委政法委员会全体会议议事规则》,听取政法各单位第一季度工作情况汇报,研究部署下一阶段重点工作。市委副书记、政法委书记张利锋主持会议并讲话。郭

红波、刘勇飞、范海生等市委政法委员会委员参加会议。

张利锋指出,今年以来,政法各单位认真贯彻落实中央、省委、市委要求,扎实开展主题教育,紧扣市委确定的20件大事要事,守底线、提质效、创品牌、作表率,完善工作体系,狠抓工作落实,平安吕梁、法治吕梁建设开局良好。

张利锋强调,今年是新中国成立

75周年,是实现“十四五”规划目标任务的关键一年。政法各单位要坚决贯彻总体国家安全观,严格落实《维护社会稳定责任制规定》,加强涉稳风险研判防范处置,筑牢国家政治安全和社会稳定防线。要全面加强社会治安综合防控,扎实做好预防未成年人犯罪、防治校园霸凌、打击电信诈骗等工作,全力维护人民群众生命财产安全。要坚持和发